

100-21/64

第六病室

契訶夫著



文学小丛书

第六病室

契诃夫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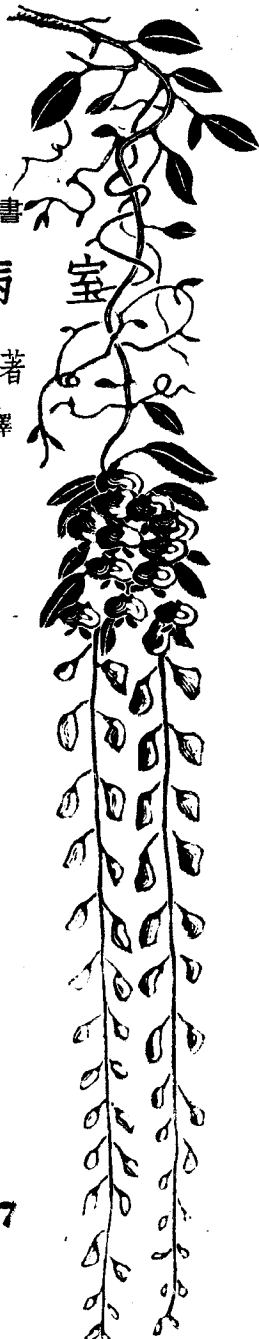
汝龙译

22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五八年·北京

208587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320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證出字第003号

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書號 912 字數 46,000 開本 787×940 耗 1/32 印張 3 1/16 插頁 2

1958 號 9 月北京第 1 版 1958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00001—10000 册

定價 (2) 0,24 元

前 言

契訶夫是偉大的俄罗斯现实主义作家。一八六〇年生在大岡罗格。一八七九年进莫斯科医学院。毕业后，作了一个时期的医生。那时他已开始在各幽默杂志上写小故事。他在八十年代末和九十年代所写的作品中，描写了俄国知识分子的思想活动，揭露了庸俗化倾向、自由民粹派的幻想。在九十年代中期，他在戏剧创作方面获得了很大的成就。他采用了新的形式，写了剧本“海鸥”、“三姊妹”、“万尼亚舅舅”和“樱桃园”。他创造了现实主义戏剧——抒情喜剧，真实地、朴素地表现了人的生活。

在世界文学中，契訶夫是现实主义短篇小说的大师。他在创作的形式方面，是一个真正的革新者。他善于把丰富的内容装入形式短小的小说里。他的散文作品达到了高度完美的境界。他只要轻描淡写几笔，就能刻划出人物的性格和形象。

契訶夫善于描写他所憎恶的庸俗生活，暴露俄国现实的黑暗面。但是几乎在他的每篇小说里，每

个剧本里，我們都听见作家号召改变生活，都感到他对光辉的未来满怀信心。

在旧俄罗斯，契诃夫的作品曾启示讀者認識旧社会的生活和引起他們“改变生活”的願望的作用。在今天的苏联，契诃夫的作品也使苏联讀者了解旧俄罗斯生活的历史面貌，因而帮助他們跟殘余的旧思想习气作斗争。

一八九〇年，契诃夫訪問了庫頁島。他在那兒看到了流刑犯的非人生活、可怕的穷困和官吏暴虐的景象。回来以后，他写了这篇“第六病室”，那是在一八九二年。

这篇小說写外省小城的日常生活，写医院里的病人。可是故事的中心写的是第六病室的病人和监护者尼基达那个可怕的人物，这一幅阴暗的画面，可以說是專制的俄罗斯的縮影。

列寧年輕时讀了这篇小說后，对他姊姊安娜·伊里奇娜說：“昨天晚上，我讀完这篇小說后，觉得可怕极了。我在房間里待不住，我站起来走出去。我觉得自己也好像被关在‘第六病室’里了。”

編者

—

医院的院子里有一幢不大的屋子，四周長着密密麻麻的牛蒡、蕁麻和野生的大麻。屋頂生了鏽，烟囱半歪半斜，門前台阶已經朽坏，長滿青草；牆面的灰泥只剩下一点痕跡了。屋子的正面对着医院，后背朝着田野，小屋和田野之間由一道釘了釘子的灰色院牆隔开。那些尖朝上的釘子、那圍牆、那小屋本身，都有一种特別的、阴郁的、罪孽深重的气象——只有我們的医院和監獄的房屋才会这样。

要是您不怕被蕁麻扎伤，那就請您順着通到小屋的那条羊腸小道走过来，瞧瞧里面在干些什么吧。推开头一道門，我們就走进了前堂。在这兒，沿着牆，靠火爐的旁边，丢着一大堆医院里的破爛东西：褥垫啦、破旧的長袍啦、褲子啦、細藍条子的襯衫啦、沒有用处的破鞋啦——所有这些破爛兒堆在一块兒，揉得很皺，纏在一起，正在腐爛，冒出一股悶臭的气味。

看守人尼基达是个年老的、退伍的兵，衣服上

的軍章已經褪成棕色了；他老是躺在那堆破爛東西上，兩排牙齒中間銜着一只烟斗。他的臉相严厉而枯瘦；眉毛滋出來，給那張臉添上了草原的看羊狗的神情；他的鼻子發紅，身材矮小，長得清瘦，筋脈鱗鱗；可是氣派威嚴，拳頭粗大。他是那種心眼簡單、說干就干、辦事牢靠、笨頭笨腦的人。在人間萬物當中，他最喜愛的莫過於安分守己，因此相信：對他們是非打不可的。他打他們的臉，打他們的胸，打他們的背，碰着什麼就打甚么，相信要是不打人，這地方就要亂了。

隨後您就走進一個寬綽的大房間，要是不把前堂算在內的話，整個小屋里就只有這麼一個房間了。這兒的牆壁塗了一層混濁的淡藍色灰粉，天花板熏得挺黑，就跟不裝烟囪的農舍一樣——到冬天，這兒的爐子分明冒烟，房間里淨是煤氣。窗子上釘着一排鐵格子，很難看。地板顏色灰白，滿是木刺和裂縫。酸白菜、燈心的焦味、臭蟲、阿摩尼亞，弄得房間里臭烘烘的；您一進來，這種臭氣就使您覺着仿佛走進了一個動物園。……

房間里放着幾張床，床腳釘死在地板上。有些穿着醫院的藍色長袍、戴着舊式睡帽的男子在床上坐着，或者躺着。這些人都是瘋子。

这兒一共有五个人。只有一个人出身高貴，其余的全是市民。頂靠近房門的那个人是个又高又瘦的市民，唇髭紅得发亮，眼睛沾着泪痕，坐在那兒用手托着头，瞧着一个地方发呆。他一天到晚伤心，搖頭，叹气，苦笑。人家講話，他很少插嘴；人家問他甚么話，他也总是不答話。人家給他吃食，他就随手拿起来吃下去，喝下去。从他那痛苦的、卡卡的咳嗽声，他那消瘦，他那臉頰上的紅暈看来，他正在开始害肺癆病。

他旁边是一个矮小、活潑、很爱动的老头，生一把尖尖的小鬍子、長着跟黑人那样鬚曲的黑头髮。白天，他在病室里从这个窗口走到那个窗口，或者坐在床上照土耳其人那样盤着腿，像鶯那样不住的打唿哨，輕声唱歌，嗤嗤的笑。到了晚上他也显出孩子气的欢乐和活潑的性格；他从床上起来去禱告，那就是，拿拳头捶胸口，用手指头抓門。这是犹太籍傻子莫依塞依卡，二十年前他的帽子作坊焚毀的时候就发了瘋。

在第六病室的所有病人当中，只有他得到允許，可以走出屋子，甚至可以走出院子上街。他享受这个特权已經很久，这大概因为他是医院里的老病人，因为他是一个安静的、不伤人的傻子，本城的小丑；

他在街上給小孩和狗包圍着的情景，城里人早已看慣了。他穿着破旧的長袍，戴着可笑的睡帽，穿着拖鞋，有时候光着脚，甚至沒穿長褲，在街上走来走去，在民宅和小店的門口站住討一个小錢。有的地方給他一点葛瓦斯，有的給他一点面包，有的給他一个小錢，因此他总是吃得飽飽的，滿載而归。他帶回来的东西，尼基达都从他身上搜去归自己享用。这个兵干起这种事来很粗暴，很热心，把犹太人的口袋底都翻出来，而且要上帝做見証，賭咒說絕不讓犹太人再上街，說他認為这种不安分守己的事比世界上任甚么事都坏。

莫依塞依卡喜欢帮人的忙。他給同伴們拿水；他們睡熟了，他就給他們盖被；他应許每个人說：他从街上回来，一定給他們每个人一个小錢，給每个人縫一頂新帽子；他还用一把調羹喂他左边的鄰居，一个癱子，吃东西。他这样做不是出于同情，也不是出于人道性質的考虑，而是摹仿他右边的鄰居格罗莫夫的举动，不由自主的听他的話做这些事。

伊凡·德米特里奇·格罗莫夫是个大約三十三岁的男子，出身貴族家庭，做过法庭的庭丁和十二等文官，害着被虐狂。他要么躺在床上，蜷着身子，要么就在房間里从这头走到那头，仿佛在鍛煉身体；

他很少坐着。他老是怀着一种朦朧的、不明確的担心，因此总是激动、兴奋、紧张。只要前堂傳來一丁点兒沙沙声或者院子里有人叫一声，他就抬起头来，豎起耳朵：是不是有人来抓他了？是不是有人在找他？遇到这种时候，他臉上就現出頂頂不安和憎惡的神情。

我喜欢他這張顴骨很高的方臉，臉色老是蒼白而愁苦，像鏡子那样映出一个被掙扎和長久的恐惧苦苦折磨着的灵魂。他这种愁眉苦臉是古怪而病态的，可是深刻純真的痛苦在他臉上刻下来的細紋，却显出智慧和理性，他的眼睛射出热烈而健康的光芒。我也喜欢这个人本身，他殷勤，乐于为人出力，除了对尼基达以外，对一切人都非常体贴。不管誰掉了一个扣子或者一把調羹，他总是連忙从床上跳下来，撿起那件东西。每天早晨他都要向同伴們道早安，临睡也要向他們道晚安。

除了他經常保持紧张状态，露出愁眉苦臉以外，他的瘋病还有下面的表现。傍晚，有时候，他穿着破睡衣，周身发抖，牙齿打战，很快的从房間这头走到那头，在床架中間穿來穿去。看上去，他仿佛在发高烧。从他忽然站住，瞧一眼同伴的样子看来，他分明想說甚么很重要的話，可是大概想到他們不

会听他講，也听不懂他的話，就煩躁的搖搖頭，仍舊走來走去。然而不久，說話的欲望就壓倒一切顧慮，占了上風，他管不住自己，熱烈奔放的講起來。他的話又亂又急，像是夢囈，前言不搭后語，常常叫人听不懂，不過另一方面，不管在話語里也好，聲調里也好，都可以使人聽出一種非常優美的東西。他一講話，您就會在他身上既認出了瘋子，又認出了人。他那些瘋話是很難寫到紙上來的。他講到人的卑鄙，講到蹂躪真理的暴力，講到將來終有一天會在地球上出現的燦爛生活，講到時時刻刻使他想起強暴者的愚蠢和殘忍的鐵窗格。結果他的話就變成一首由許多古老的、然而還沒過時的歌合成的雜亂而不連貫的雜曲了。

二

大約十二年前或者十五年前，一個姓格羅莫夫的文官住在本城大街上他自己的房子里，這是一個有地位又有家產的人。他有兩個兒子，塞爾蓋和伊凡。塞爾蓋在大學讀到四年級的時候，得急性肺癆病死了；他的死亡仿佛給忽然降到格羅莫夫家中的

一大串灾难开了个头。塞尔盖葬后不出一个礼拜，老父亲因为伪造文件和挪用公款而送审，不久以后就害伤寒，在监狱医院里去世了。房子连同所有的动产都被拍卖，撇下伊凡·德米特里奇和他母亲没法生活了。

原先在父亲生前，伊凡·德米特里奇住在彼得堡，在大学里念书，每月收到六七十个卢布，根本不懂甚么叫做穷；现在他却得一下子改变他的生活了。他为了挣几个小钱而不得不一天到晚教家馆，做抄写工作，尽管这样却仍旧要挨饿，因为他把全部收入都寄给母亲维持生活了。伊凡·德米特里奇受不了这样的生活；他灰心，生病，就离开大学，回家来了。在这兒，在这小城里，他托人情在县立学校里谋到一个教员的位子，可是跟同事们处不好，学生也不喜欢他，不久他就辞职了。他母亲也去世了。他有六个月没找到工作，光靠面包和水生活，后来作了法庭的庭丁。他一直干这个差使，后来又因病被辞了。

他还在年纪轻轻，做大学生的時候，就从来没有让人觉得是个健康的人。他素来苍白，消瘦，动不动就着凉；他吃得少，睡不酣。只要喝上一杯葡萄酒，他就头晕，发歇斯底里病。他一向喜欢跟人

們來往，可是由於他那愛生氣的脾氣和多疑的性格，他跟任甚麼人都處不好，他沒有交到朋友。他總是滿心看不起的批評城里人，說是他覺着他們那種渾渾噩噩的愚昧和昏昏沉沉的動物性生活又惡劣又討厭。他用中音講話，响亮，激烈，要么帶着忿怒和憤慨的口氣說話，要么帶着熱中和驚奇的口氣，不過他永遠是誠懇的。不管人家跟他談甚麼，他老是把話題引到一件事上去：在這個城里生活又無聊又悶氣，一般人沒有高尚的趣味，过着黯淡的糊塗生活，用強暴、粗鄙的放蕩、偽善來使這生活添一點變化；壞蛋吃得飽，穿得好，正人君子却忍飢受寒；他們需要學校、立論正直的地方報紙、戲院、公開的演講、知識力量的團結；必須讓這個社會看清楚自己，為自己害怕才成。他批評人們的時候，總是塗上濃重的色彩，只用黑白兩色，任何細致的色調都不用；依他看來，人類分成正直的人和壞蛋；中間的人是沒有的。提起女人和愛情，他總是講得熱烈而入迷，可是他從沒戀愛過一回。

在這個城里，儘管他說話尖刻，容易沖動，可是大家都喜愛他，背地里總是親切的叫他萬尼亞^①。他那生來的文雅、樂於幫忙的性情、正派的作風、

① 伊凡的愛稱。

道德的純潔、又舊又小的禮服、病弱的外貌、家庭的不幸，在人們心中勾起一種善良、熱烈、憂郁的感覺。再說，他受過很好的教育，念過許多書；照城里人的看法，他無所不知，在這個城里像是一部備人查考的活字典。

他看過很多書。他老是坐在俱樂部里，心不定的扯着稀疏的鬍子，翻看雜誌和書籍；凭他的臉色看得出來他不是在看書，而是在吞吃那些書頁，幾乎來不及消化它們。人就只能認為看書是他的一種病態的嗜好，因為不管他碰到甚么，哪怕是去年的報紙或者日曆，也總是抓過來，看得很起勁。他在家里總是躺着看書。

三

一年秋天，有一個早晨，伊凡·德米特里奇掀起大衣的領子，蹣跚着爛泥，穿過後街和小巷，凭一張執照到一個市民家里去收錢。他心緒郁悶；每天早晨他總是這樣的。在一條小巷里，他遇見兩個戴鐐銬的犯人，有四個帶槍的兵押着他們走。以前伊凡·德米特里奇常常遇見犯人，他們總是在他心里

勾起憐憫和驚扭的感覺；可是这回的邂逅却在他心上留下一種特別的奇怪印象。不知甚么緣故，他忽然覺着他也可能戴上鐐銬，像那樣走过泥地，被人押送到監獄里去。他到那個市民家里去过以后，在回到自己家里去的路上，在郵政局附近碰見一個他認識的巡官，那人跟他打招呼，并排順着大街走了几步；不知甚么緣故，他覺得這很可疑。他回到家，那一整天都沒法把那些犯人和帶槍的兵從腦子里趕出去，一種没法理解的不安心理攪得他没法看書，也無法集中腦力思索什么事。到傍晚他沒有在自己屋里点上燈，一晚上也睡不着覺，不住的暗想：他可能被捕，戴上鐐銬，送進監牢里去。他知道自己從來沒做过甚么犯法的事，而且能夠担保將來也絕不會殺人，不會放火，不會偷東西；不過，話說回來，偶然在无意中犯下罪，不是很容易嗎？受人栽誣，最後，還有審判方面的錯誤，不是也可能嗎？難怪老百姓的年代久遠的經驗教導人們：討飯袋和監牢是誰也不能保險不沾上的兩種東西。在眼下這種審判程序下，審判方面的錯誤很有可能，沒有甚么可奇怪的。凡是对別人的痛苦有職務上、業務上的關係的人，例如法官、巡警、醫生等，時候一長，由于司空見慣，就會變得十分麻木不

仁，即使有心，也不能不采取敷衍了事的态度对待他們所接触到的老百姓；在这方面，他們跟在后院屠宰牛羊，却看不见血的农民沒有甚么不同。法官既然对人采取敷衍了事、冷酷无情的态度，那么为了剥夺无辜的人的一切公民权，判他苦役，就只需要一件东西，那就是时间。只要有时间来完成一些手續（法官們正是因此才拿薪水的），于是——完事大吉。其次，請您在这个离火車站有二百俄里远的、骯髒的、糟糕的小城里寻找正义和保障吧！既然社会認为一切暴力都是合理而适当的必要手段，各种仁慈行为，例如宣告无罪的判决，会引起沸沸揚揚的不滿和仇恨情緒，那么，就連想到正义，不也可笑嗎？

到早晨，伊凡·德米特里奇起床，滿心害怕，額头冒出冷汗，已經完全相信他随时会被捕了。他想，既然昨天的阴郁思想这么久不肯离开他，可見其中必是有点道理。的確，那些思想絕不会无缘无故鑽进他腦子里来的。

有一个巡警不慌不忙的走过窗口：这可不会沒有緣故。那兒，在房子附近，有兩個人站着不动，也不言語。为甚么他們沉默呢？

从此，伊凡·德米特里奇一天到晚提心吊胆。

凡是路过窗口或者走进院子里来的人，他都觉得是特务和暗探。中午，巡警局長通常坐着一輛双馬馬車走过大街；这是他从近郊的庄园坐車到巡警局去；可是伊凡·德米特里奇每回都觉得他的車子走得太快，而且他的臉上有一种特別神情：他分明急着要去报告，說城里有一个很重要的犯人。門口一拉鈴，一敲門，伊凡·德米特里奇就吓一跳，每逢在女房东屋里碰到生客，就焦躁不安；他一遇見巡警和宪兵就微笑，打唿哨，为了显得滿不在乎。他一連好几夜担心被捕而睡不着觉，可又像睡熟的人那样大声打鼾，呼气，好讓女房东以为他睡着了；因为，要是他睡不着，那一定是他在受良心的痛苦的煎熬：这可是了不起的犯罪証据！事实和常識使他相信所有这些恐惧都是荒唐，都是心理作用；要是往大处看，那么被捕也好、监禁也好，其实并没有甚么可怕的——只要良心干淨就行；可是他越是有理性、有条理的思考，他那內心的不安反而变得越发尖利、痛苦。这倒跟一个隱士的故事相仿了：那隱士想在一片处女林里給自己开辟一小块空地，他越是辛辛苦苦的用斧子砍，树林反而長得越密。到头来，伊凡·德米特里奇看出来这沒有用处，就索兴不再考虑，完全听凭灰心和恐惧来折磨自己